

公司代码：600853

公司简称：龙建股份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张志国	出差在外	丁波
独立董事	姜建平	出差在外	王涌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尚云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红革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中“二、（二）可能面对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9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0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7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国资委	指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我公司、龙建股份	指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集团、大股东、控股股东	指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路桥集团	指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鼎昌公司	指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建工集团	指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利集团	指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二公司	指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四公司	指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PPP	指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是指政府为增强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提高供给效率,通过特许经营、购买服务、股权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建立的利益共享、风险分担及长期合作关系
BT	指	建设-移交 (Build-Transfer)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Build-Operate-Transfer),即政府部门就某个基础设施项目与私人企业(项目公司)签订特许权协议,授予签约方的私人企业(包括外国企业)来承担该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和维护,在协议规定的特许期限内,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LONGJIAN ROAD&BRIDGE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JR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尚云龙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征宇	许晓艳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9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9号
电话	0451-82281860	0451-82268037
传真	0451-82281253	0451-82281253
电子信箱	Zhengyu-wang@sohu.com	lj_xuxiaoyan@163.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90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10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09
公司网址	http://www.longjianlq.com
电子信箱	postmaster@longjianlq.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建股份	600853	北满特钢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007,640,047.05	2,272,489,459.67	2,248,785,750.87	32.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91,962.02	1,965,870.19	5,687,934.73	866.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41,570.49	286,181.20	286,181.20	5,19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577,712.76	-717,609,952.09	-711,596,444.76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 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3,847,943.72	823,936,569.09	823,936,569.09	2.42
总资产	10,833,819,163.01	9,460,609,268.55	9,460,609,268.55	14.5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4	0.0037	0.0106	856.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4	0.0037	0.0106	856.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82	0.0005	0.0005	5,5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651	0.2259	0.6522	增加2.0392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1.8059	0.0329	0.0328	增加1.773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变动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99.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66.08%，主要原因为：（1）、公司本期施工量增加的同时毛利增加；（2）、公司本期取得“稳岗补贴”等政府补助及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变动；（3）、公司本期随业务量增加期间费用同时增加；上述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14.1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190.90%，主要原因为：（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原因详见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变动原因为：i、公司上年同期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被并入企业年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本期公司未发生此项业务；ii、公司本期取得

“稳岗补贴”等政府补助（原因详见附注七、69 营业外收入），上年同期未发生；iii、本期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详见附注七、66 资产减值损失）；上述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一）.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9,304.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8,203.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56,369.1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183.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4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9,845.17	
所得税影响额	-438,311.74	
合计	3,850,391.53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公路桥梁施工。公司目前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工程设计甲级、对外经营等资质，具有对外援助成套项目管理企业资格、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施工任务实施企业资格。

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为：

1、施工总承包模式

在施工总承包模式下，公司负责整个工程所有分项和各个专业的全部施工任务，业主负责支付工程进度款。公司可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其他具有相关资质的施工单位，并对其工程质量进行管理、监督，对分包单位的施工质量向业主负责。最终，业主及业主委托监理或质量监督部门负责对工程质量进行检验，并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后，公司向业主提交各项工程资料。

2、BT（建设-移交）模式

BT（建设-移交）模式中，公司与业主方签订合同，由公司负责项目融资和工程施工，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建设，经验收完毕后，将符合质量要求的设施移交给业主方，业主方根据合同约定分期向公司支付项目投资成本和投资收益。

3、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中，公司与业主方签订合同对项目进行投资、建设并在一定时期内对建设项目享有经营权，依据合同约定在运营期内通过收取运营费用回收投资并获取投资收益。运营期结束后，公司将该设施移交给业主方。

4、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

PPP（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中，公司与项目相关主管政府合作。政府部门不拥有项目，也不经营项目，而是通过给予某些特许经营权和给予项目一定数额的从属性贷款或贷款担保作为项目建设、开发和融资的支持。公司和代表政府的股权投资机构合作成立 PPP 项目公司，以合同形式确定各成员的出资比例和形式。项目公司是项目的实施者，具体负责项目从融资、设计、建设和运营直至项目最后的移交等全过程的运作。在项目运作过程中，项目公司的职能主要包括投标与谈判、项目开发、运营和移交、确保项目的服务质量等。项目特许期结束，经营权或所有权转移时，项目公司清算并解散。

（二）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施工领域，行业景气指数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明显。报告期内，国家和我省基本建设投资总体保持一定规模。

李克强总理在 2016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指出：“要发挥有效投资对稳增长调结构的关键作用，启动一批“十三五”规划重大项目，完成公路投资 1.65 万亿元，再开工 20 项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城市轨道交通等重大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增加到 5,000 亿元。要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20 万公里，具备条件的乡镇和建制村要加快通硬化路。”

黑龙江省“十三五”期间，初步规划全省公路水路交通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2,000 亿元，同期计划完成投资 1,300 亿元。2016 年全省公路水路交通建设计划投资 200 亿元。另外，东北振兴三年滚动计划把《关于全面振兴东北地区等老工业基地的若干意见》落实到年度，初步计划 130 多个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1.6 万亿元，主要涉及基础设施、水利建设、互联互通等方面。

伴随着国家西部开发、东北振兴、中部崛起、东部率先的区域发展总体战略，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一带一路”建设三大战略的落地实施，以及“中蒙俄经济走廊”、“龙江丝路带”等国家战略深入推进，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步伐必将逐年加快、PPP 运作模式将得到更加广泛的应用。新型城镇化、城市综合体、智慧城市、海绵城市等概念的落地实施，也将为企业项目投资、多元发展以及海外市场开发提供难得的契机。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黑龙江省国资委。龙建股份作为东北地区最具实力、最具规模的大型路桥施工、建设集团之一，全国交通百强企业、世界最大国际工程承包商 225 强企业，拥有上市公司资本运营基础平台和良好的政企、银企合作关系，凭借“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和“有实力、重诚信、能创新、敢担当”的龙建企业精神，经营业绩得到社会普遍认可。公司自成立至今，多次被评为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用户满意企业、全国最佳施工企业、中国建筑业协会企业 200 强、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企业等。所承建的路桥项目曾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4 次，国家优质工程奖 4 次。丰富的“投标”和“投资”项目运营管理经验及良好的品牌形象，有利地助推了企业核心竞争力的提升。

公司具有完备的资质体系，拥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拥有公路路面工程、公路路基工程、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拥有公路行业设计甲级资质，以及对外资质、对外援助成套项目管理企业资格、对外援助成套项目施工任务实施企业资格。

2017 年 05 月 26 日，公司取得了由“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批准下发的“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资质，有效期至 2021 年 03 月 29 日”。此资质增项，填补了公司隧道资质的空白。

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标准认证、GB/T50430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标准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认证，以及交通运输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的一级达标考评。持有高级职称人员 922 人、一级建造师 241 人、公路工程造价人员资格证书的人员有 471 人、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人员资格证书的人员有 456 人、市政工长岗位证书的人员有 282 人。拥有各类施工机械及电子办公设备、检验试验设备共计 5070 余台（套）。公司年施工生产能力 100 亿元以上。

在举国上下“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环境下、省政府各项创新政策的引导下，公司继续加强企业创新研发工作，参与研发人员数量明显增多。

报告期内，获得省级工法 18 篇，获得黑龙江省城乡建设科学技术奖 3 项，科技创新领军企业 1 项，获得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29 项。公司累计拥有国家专利百余项。诸多专利技术的获得以及各项创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使得公司技术快速升级。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中标 36 个项目，中标金额 504,366 万元（其中包含 PPP 项目中标金额 79,80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2.82%。黑龙江省内市场中标项目金额共计 345,844 万元。省外市场中标项目金额共计 156,726 万元。国外项目中标金额为 1,796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紧随政策与市场的变化，实现发展战略的持续实用性和有效性，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3+2+2”和“四个同步”发展战略，努力把握市场经济“无形之手”，夯实企业管理“有形之手”，以提高发展内涵质量和经济效益为中心，全面扎实推进转型升级、改革创新、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省内地缘优势得以充分发挥，继续保持较高中标率；省外利用在建项目优势，站稳既有市场，研判目标项目，扩大经营成果；国外项目上，紧紧抓住国家“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重大战略构想，针对亚洲、非洲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市场进行重点开发。报告期内中标苏丹国家体育场装修及道路工程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精心谋划和运作 PPP 项目，构建起“投标+投资”的经营格局。根据各省、地市近期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储备投融资项目，已初步建成公司 PPP 项目信息库，综合不同角度择优选择 PPP 项目。同时不断探索新的投融资模式，多视角、多领域参与 PPP 项目，力求在 PPP 模式项目开发上占得先机、拔得头筹。

报告期内，公司强化“四标一体”贯标工作常态化，现场标准化水平显著提高。“以现场促市场”成效明显，企业知名度和美誉度进一步提升。QC 活动成果创公司历年之最，获得国家级和省级成果 22 个，拱涵滑膜技术、预制箱梁液压开启模板等“四新技术”在项目上得到了广泛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总体态势向好。坚持“一岗双责、党政同责”，积极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围绕在建项目构建公司安全风险防控体系，质量和安全意识明显提升。报告期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基层单位相继获得全国和全省“青年安全示范岗”荣誉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企业管理提升年”和“审计监督强化年”专项行动健全工作制度，完善工作体系，加大管理监督力度，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管理系统有效运行，已完工未结算评价系统上线应用，成本管理日趋信息化、精细化，合同管理和审批流程日渐规范；大宗材料采购制度继续发挥降本增效的作用，施工成本有所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中心建设有序推进，融资渠道更趋广泛，企业融资授信能力大幅提升；公司搭建“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审计监督体系，内部审计真正发挥了“审、帮、促”作用；公司人才引进力度不断加大，招聘职工人数再创历史新高。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高强与超高强混凝土强度可达 110 和 170 兆帕，获得省住建厅科学技术奖 3 项，3D 打印技术日趋成熟，在 2017 第四届中俄博览会暨第二十八届哈洽会上引起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

报告期内，公司向黑龙江省现代农业基金(有限合伙)实缴出资 705.88 万元，累计实缴出资 1,588.24 万元。（黑龙江省现代农业基金(有限合伙)为公司 2016 年与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投资人共同出资设立，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17 年 5 月 26 日，公司根据哈尔滨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要求，积极组织单位职工踊跃参与团体无偿献血活动，为哈尔滨市的无偿献血工作提供了有力帮助。本次无偿献血活动共有 128 人参与，累计献血 42400 毫升。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007,640,047.05	2,272,489,459.67	32.35
营业成本	2,778,023,327.30	2,074,969,452.85	33.88
销售费用	9,886,367.79	7,978,220.30	23.92
管理费用	112,279,763.42	96,452,653.26	16.41
财务费用	60,609,849.35	49,381,365.13	2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577,712.76	-717,609,952.09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3,197.87	-75,212,262.4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318,148.29	377,565,036.18	318.82
研发支出	6,083,660.30	2,916,821.98	108.57
税金及附加	19,440,505.24	31,386,881.27	-38.0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300,764.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2.35%,主要原因为公司新签合同增加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成本 277,802.33 万元,同比增加 33.88%,主要原因为公司新签合同增加影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988.64 万元,同比增加 23.92%,主要原因为职工人数增加及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加之积极拓展西藏、新疆等省外业务使投标费用及其他费用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管理费用 11,227.98 万元,同比增加 16.41%,主要原因为职工人数增加及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财务费用 6,060.98 万元,同比增加 22.7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随着业务量增加而使融资规模增加,致财务费用同时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2,757.77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的幅度大于流入增加的幅度。主要原因为:(1)、公司本期业务量增加,而项目回款相对滞后;(2)、公司本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为调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缴纳以前年度欠缴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影响所致。(3)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及其他各类保证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499.3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对黑龙江省现代农业基金(有限合伙)投资 705.88 万元、支付了收购鼎昌公司的交易价款、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支出 6,911.65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31.81 万元,其中现金流入比上年增加 198.74%,现金流出比上年增加 110.98%,从而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业务量增加,使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研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研发支出 608.3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8.57%,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科研开发力度,增加科研经费投入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 1,944.05 万元,同比减少 38.06%,主要原因为依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要求,公司建造工程项目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征收增值税影响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71,182,223.60	14.50%	684,601,388.62	7.74%	129.50	
应收票据	1,471,534.00	0.01%		0.00%	100.00	
预付款项	585,548,682.68	5.40%	353,904,166.31	4.00%	65.4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0,400,829.41	4.53%		0.00%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2,138,357.42	0.39%		0.00%	1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62,353.00	0.20%	5,680,000.00	0.06%	279.62	
长期应收款	555,659,612.57	5.13%	369,428,994.92	4.18%	50.41	
固定资产	379,250,215.72	3.50%	263,811,092.40	2.98%	43.76	
在建工程	17,628,681.85	0.16%		0.00%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971,642.67	0.01%		0.00%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864,757.35	1.93%		0.00%	100.00	
短期借款	1,996,690,000.00	18.43%	1,137,000,000.00	12.85%	75.61	
应付票据	98,500,000.00	0.91%	473,160,000.00	5.35%	-79.18	
应付职工薪酬	133,460,294.23	1.23%	307,650,584.77	3.48%	-56.62	
应交税费	61,144,837.91	0.56%	187,651,071.48	2.12%	-67.42	
应付利息	211,001.17	0.00%	480,832.62	0.01%	-56.12	
应付股利	9,125,730.19	0.08%	6,441,691.90	0.07%	41.67	
其他应付款	556,606,045.32	5.14%	881,320,855.55	9.96%	-3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907,830,236.95	8.38%	96,015,233.54	1.09%	845.51	

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3,139,922.42	1.32%		0.00%	100.00	
长期借款	2,003,992,748.35	18.50%	673,530,912.08	7.61%	197.54	
专项储备	20,036,084.54	0.18%	7,830,423.44	0.09%	155.8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932,264.59	-0.10%	-12,612,705.11	-0.14%	-13.32	

其他说明

1、货币资金 157,118.2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8,658.08 万元，增加了 129.5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业务量增加，使融资规模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147.1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收到银行承兑票据；

3、预付账款 58,554.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3,164.45 万元，增加了 65.45%，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施工量较上年同期增加，加之公司本期开展 PPP 项目工程物料采购需求增加所致；

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9,040.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将于一年内到期收回的蒙古国 ALTAI-DARVI 道路项目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5、其他流动资产 4,213.8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依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要求，公司建造工程项目营业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征收增值税，此金额为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及预缴增值税等；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56.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588.24 万元，增加了 279.62%，主要原因为公司与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投资人共同出资设立黑龙江省现代农业基金(有限合伙)，公司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 3,000 万元，公司按章程约定实缴出资 1,588.24 万元；

7、长期应收款 55,565.9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8,623.06 万元，增加了 50.41%，主要原因为蒙古国 ALTAI-DARVI 道路项目变动影响（原因详见附注 6.10 长期应收款）及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项目的施工、丹阿公路虎林至虎头段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工程本期按合同约定已陆续回款导致本科目金额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8、固定资产 37,925.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1,543.91 万元，增加了 43.76%，主要原因为公司购置办公房产及拌合站等大型机械设备由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9、在建工程 1,762.8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七台河龙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塑剂生产线在建成本；

10、长期待摊费用 97.1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之子公司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尚未摊销的房屋装修费及公司将应于 1 年内摊销的上述长期待摊费用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11、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86.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执行 PPP 项目合同所发生的施工成本；

12、短期借款 199,669.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85,969.00 万元，增加了 75.61%，主要原因为公司因业务量增加相应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13、应付票据 9,85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37,466.00 万元，减少了 79.18%，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借款融资增加，采购业务中以应付票据结算金额随之减少，以及公司当年支付到期票据共同影响所致；

14、应付职工薪酬 13,346.0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7,419.03 万元，减少了 56.62%，主要原因为缴纳以前年度欠缴的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影响所致；

15、应交税费 6,114.48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2,650.62 万元，减少了 67.42%，主要原因公司依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要求，公司建造工程项目营业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征收增值税，使期末未交营业税减少；期末将未达到销项税额确认条件的待转销项税额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使当期应交税费减少；

16、应付利息 21.1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6.98 万元，减少了 56.12%，主要原因为借款利息已陆续支付所致；

17、应付股利 912.5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68.40 万元，增加了 41.67%，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分配现金股利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18、其他应付款 55,660.6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2,471.48 万元，减少了 36.84%，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以前年度往来款影响所致；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0,783.02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81,181.50 万元，增加了 845.51%，主要原因为公司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递延收益重分类至此所致；

20、其他流动负债 14,313.99 万元，为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00%，主要原因为工程施工收入本期计算缴纳增值税，而上年同期主要计算缴纳营业税所致；

21、长期借款 200,399.2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33,046.18 万元，增加了 197.5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业务量增加，公司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22、专项储备 2,003.6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20.57 万元，增加了 155.87%，主要原因为专项储备计提金额随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而增加及尚未支付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680,928.32	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保证金存款
固定资产	3,899,277.05	银行贷款抵押物
合计	110,580,205.37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人民币：万元）	直接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净资产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	本期净利润
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	99.58	建筑业	893,861,724.56	204,486,773.35	171,083,781.02	-328,691.88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05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1,059,121,629.41	160,886,012.65	291,422,547.90	6,758,041.54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4,00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713,244,117.95	92,778,183.73	8,774,348.09	-2,153,841.99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00,05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1,430,056,881.45	301,585,232.38	411,739,507.92	15,414,443.27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0,01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741,647,802.66	245,411,706.35	137,330,928.68	-29,046.31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299,011,968.48	132,563,088.67	54,942,480.16	-2,562,402.93
7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99 万美元	59.47	建筑业	438,190,055.84	16,312,589.47	6,924,491.02	84,329.19
8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12,087 万元	65.00	建筑业	486,868,157.51	28,132,665.45	5,743,222.52	-7,370,778.83
9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	3,000 万元	100.00	建筑	186,828,128.29	33,157,176.38	70,214,354.13	4,191,439.53

	限公司			业				
10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153,004,576.67	113,207,194.84	8,644,026.20	128,132.33
11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501 万元	100.00	建筑业	11,524,338.42	8,198,384.21	7,632,767.92	1,536,364.84
12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0 万元	100.00	商业	281,807,358.10	11,251,033.93	172,481,743.60	-800,543.55
13	蒙古LJ路桥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2,739,085.36 千蒙图	100.00	建筑业	824,829,899.69	204,459,804.60		6,709,804.60
14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17 万元	100.00	建筑业	239,691,210.31	118,165,925.23	16,856,122.24	-1,262,307.28
15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10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123,091,837.08	36,171,321.05	-4,014,191.27	-8,580,806.35
16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20,010 万元	100.00	建筑业	1,172,770,082.29	210,414,176.08	313,895,330.28	6,537,900.53
17	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70.00	商业	10,363,727.93	6,265,249.07	2,010,675.73	-2,078,135.77
18	七台河龙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	51.00	工业	49,452,851.74	24,798,466.35	41,827,845.80	-3,568,291.57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行业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与宏观经济的运行发展密切相关，公司业务的发展和扩张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国民经济整体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城市化发展进程。因此宏观经济波动将导致业主对工程项目建设需求的变化，从而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若全球宏观经济进入下行周期或者我国经济增长速度显著放缓，而公司未能对此有合理预期并相应调整经营策略，则本公司经营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资金风险：

是指企业投资 BT、BOT、PPP 工程项目时，按照业务约定投入的资金，存在不能收回的风险，一旦难以收回将对公司现金流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对该风险计划采取的主要应对措施有：一是在选择项目时，认真研究投标文件，充分识别垫资风险；二是对业主的信誉和偿债能力进行全方位的考察；三是通过要求对方提供第三方有效担保方式控制回款风险。

融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投资项目的增加，公司能否在未来筹集到足够的资金将直接影响项目能否顺利实施，也将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同时，在当前宏观经济金融环境复杂多变的背景下，融资面临的难度相应提升。为此，公司坚持拓宽融资渠道，探索多渠道融资模式，降低融资成本，提高投资项目的综合收益水平。

应收账款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一般项目工程工期都比较长，合同额比较大，因此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慢，公司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公司将继续通过加强项目风险评估、客户信用管理等方式来管控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同时建立清收欠款的责任体系，一是责成专门的管理机构和人员，负责清欠工作；二是清欠指标完成情况纳入绩效考核指标，确保清欠责任落到实处；三是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降低年度风险产生的影响。

利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分，满足公司基建项目及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外汇风险：

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等外币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的部分境外项目以外币进行物资采购和工程结算之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等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安全风险

随着施工作业量增大，危险源增加、参建的施工作业人员的增多，增大了施工作业中安全风险。

西藏高海拔地区隧道施工和高墩施工，施工安全风险性较大。PPP 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安全风险周期相应也增长，相应的安全防护设施维护周期较长。

施工作业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风险，如公路施工风险：边通车边施工车路侧车辆伤害风险、基坑作业坍塌风险、拌合站作业坍塌风险、生产生活区火灾风险；桥梁作业风险：高处作业坠落风险、支架作业坍塌风险、预制梁安装作业起重伤害风险、水上作业淹溺风险、模板安装及拆除倒塌风险；隧道施工风险：隧道作业坍塌风险、瓦斯爆炸风险、瓦斯中毒风险、爆破作业火药爆炸风险。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2017-007	2017 年 1 月 24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2017-032	2017 年 4 月 11 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9 日	http://www.sse.com.cn/2017-054	2017 年 6 月 10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2017-079	2017 年 8 月 3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	解决同业竞争	水利集团	2015 年 12 月 20 日, 水利集团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 1、本公司承诺, 未来关于公路、道路建设的范围仅限于水利水电设施项目	2015 年 12 月 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 书中 所作 承诺			配套的设施连接工程；2、本公司承诺，若因公司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龙建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解决同 业竞争	建 工 集 团	2015年12月20日，建工集团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1、本公司承诺，未来关于公路桥梁建设的范围仅限于房地产项目配套的小区道路及管道建设；2、本公司承诺，待目前正在进行的乡村公路等建设项目完工后，不再从事其他除开房地产配套项目之外的道路建设施工项目。3、本公司承诺，若因公司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龙建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2015年 12月20 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 业竞争	路 桥 集 团	2015年12月20日，路桥集团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1、针对下属子公司存在的与龙建股份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资质的情况，本公司将积极与龙建股份沟通协调，在未来2年内通过重组整合、资产或股权转让等方式，解决与龙建股份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2、针对本公司存在的与龙建股份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资质的情况，本公司承诺不再开展与龙建股份相同或相似工程资质的业务。3、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解决方案实施完毕前，若下属子公司有任何与龙建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此商业机会让与龙建股份。4、本公司将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下属企业与龙建股份之间发生任何违	2015年 12月20 日起2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反上市公司规则及市场原则的不公平竞争。5、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龙建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解决同业竞争	建设集团	2015年12月20日,建设集团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如下:1、本公司将监督建工集团、水利集团履行上述承诺;督促路桥集团在未来2年内通过重组整合、资产或股权转让等方式,解决路桥集团下属公司与龙建股份之间存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并监督路桥集团不再开展相关业务。2、若因建工集团、水利集团、路桥集团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本公司愿承担由此给龙建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3、在上述避免同业竞争方案执行完毕之前,本公司承诺不利用对龙建股份的控制关系从事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并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避免本公司及控股公司与龙建股份出现其他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	2015年12月20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建设集团	2015年12月10日建设集团出具了《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本公司将尽力减少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除龙建股份以外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龙建股份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本公司与龙建股份将遵循定价公允、合理、公开、公平等原则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龙建	2015年12月10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以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2、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龙建股份《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龙建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	建设集团	建设集团拟参与龙建股份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认购，于2017年3月24日作出承诺如下：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经其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自该次董事会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减持龙建股份股票的情形；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龙建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公司及关联方将不减持所持有的龙建股份股票，也不存在减持龙建股份股票的计划；本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七条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七）项规定的情形；如本公司及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而发生减持情况，本公司及关联方承诺因减持所得全部收益归龙建股份所有，并由本公司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2017年3月24日 期限： 2016年9月24日起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职务消	2017年3月24日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 高 级 管 理 人 员	<p>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	--	---------------------------------	---	--	--	--	--	--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公司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此项议案已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16年5月23日，公司收到民事诉状，贵州鑫泰和劳务有限公司诉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贵州高速公路开发总公司)给付工程款32,958,280.34元，差价补偿款24,181,344.00元，总计人民币57,139,624.34元，龙建股份被列为第三人。2016年7月28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第一次开庭。2016年8月24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16]黔民初字第1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中止诉讼。	临时公告“2016-057” “2016-089”
2011年7月，贵州高速公路开发总公司将清济高速第七合同段建设工程发包给龙建股份，工程总造价为335,802,225.00元。2012年3月30日，龙建股份与鑫泰和签署《工程劳务施工合同》，龙建股份将其中部分工程分包给鑫泰和施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鑫泰和施工进度缓慢，并于2013年底自行停止施工，导致总体工期滞后。公司起诉鑫泰和并要求支付工程款2100万元，被告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哈尔滨中级人民法院以[2014]哈民一民初字第133-1号民事裁定书驳回异议，后被告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上诉管辖权异议，2016年9月29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16]黑民辖终44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2016年11月，公司变更诉讼请求，要求鑫泰和支付工程款48,738,990元及利息，本案目前尚未开庭。	临时公告“2016-120”
2017年5月5日，龙建股份向青岛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依法裁决青龙公司赔偿因人工费上涨造成的损失等费用，共计42,808,818.72元，并承担本案仲裁费、鉴定费、保全费等仲裁费用。2017年5月10日青岛仲裁委员会以青仲受通字(2017)第339号仲裁案件受理通知书，决定受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提交的与青岛青龙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目前尚未开庭。	临时公告“2017-044”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郭红	龙建股份及商登高速公路第1标段项目经理部	不适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原告请求依法判决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 并支付本案诉讼费、鉴定费等。	4,176	否	原告申请鉴定因鉴定材料不全, 鉴定机构无法鉴定, 原告申请再次鉴定, 目前正在鉴定中。	不适用	不适用
贵州晨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龙建股份	不适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原告请求依法判决公司支付原告工程款及延期利息。	103	否	2016年12月22日仁怀市人民法院以[2016]黔0382民初532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30日内支付原告951,683元(扣税75,000元), 自2016年1月18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付利息, 支付受理费8,074元。原告于2017年1月17日上诉, 2017年7月5日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7]黔03民终1437号民事判决书撤销贵州省仁怀市人民法院[2016]黔0382民初5325号民事判决书第一项内容, 由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贵州晨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款771683元; 并支付自2016年1月18日起至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利率计付的利息, 驳回贵州晨宇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不适用	不适用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承担 24222 元案件受理费，此案已审理终结。		
龙建股份	澧县力康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不适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公司诉澧县力康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返还超付工程款；返还质量问题部分相应工程款或承担修复费用；赔偿阻挠施工造成的经济损失。	192	否	2016 年 7 月 22 日，哈尔滨南岗区法院裁定将案件移送至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审理。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以[2016]黔 0524 民初 2624 号判决书驳回原告诉讼请求，公司上诉。2017 年 6 月 20 日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7]黔 05 民终 749 号民事裁定书撤销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2016]黔 0524 民初 2624 号民事判决，本案发回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重审。2017 年 6 月 16 日，公司收到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2017]黔 0524 民初 2088 号案件受理通知书。2017 年 7 月 20 日上午 9 时开庭，本案目前尚未判决。	不适用	不适用
陕西凯达公路桥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龙建股份、贵州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不适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原告请求依法判决公司支付工程款及利息，并承担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差旅费。	353.1087	否	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以[2017]黔 0524 民初 52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管辖权异议，公司上诉。2017 年 6 月 29 日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7]黔 05 民辖终 43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同日，收到织金县人民法院以[2016]黔 0524 民初 52 号传票，于 2017 年 7 月 11 日下午 14 时 40 分开庭。2017 年 7 月 24 日贵州省织金县人民法院以[2017]黔 0524 民初 5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被告龙建路桥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5 日内支付原告陕西凯达公路桥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 3,245,000.00 元并赔偿占用工程款期间的银行利息损失；2、原告陕西凯达公路桥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在领取上列工程款时应开具金额为 590 万元的税务发票交付被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3、驳回原告陕西凯达公路桥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35,048 元，由原告陕西凯达公路桥梁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负担 5,048 元，被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30,000 元。2017 年 7 月 27 日，公司向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济南宏昌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龙建股份	不适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原告请求依法判决公司支付工程款及损失，并承担案件受理费及保全费。	169.4272	否	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后，2017 年 2 月 23 日即墨市法院以[2017]鲁 0282 民初 883 号民事裁定书驳回管辖权异议。2017 年 3 月 14 日在法院主持下，双方和解。山东省即墨市人民法院以[2017]鲁 0282 民初 883 号民事调解书，确定双方和解内容。被告支付原告工程款 1,494,272.00 元，分别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给原告 750,000.00 元；余款 744,272.00 元于 2017 年 11 月 20 日前付清。原告承担案件受理费并自愿放弃其他请求。2017 年 3 月 27 日，		

							公司按照民事调解书确定的内容向原告支付 750,000.00 元。		
山西景 中景绿 化工程 有限公 司	龙建路桥 股份有 限公司 龙青高 速公路 土建九 标段项 目经理 部、龙 建股份	不适用	建设 工程 施工 合同 纠纷	原告请求依法 判决公司支付 工程款及利 息,并承担案 件受理费及保 全费。	121	否	2017年1月17日在法院 主持下,双方和解。山 东省即墨市人民法院以 [2016]鲁0282民初 13656号民事调解书,确 定双方和解内容,被告 于2017年1月22日前 支付原告工程款 400,000.00元,于2017 年3月31日前支付工程 款250,000.00元,于 2017年7月31日前支付 工程款250,000.00元, 余款313,915.60元于 2018年2月5日前支付。 原告承担案件受理费。 2017年1月19日,公司 按调解书的约定向原告 支付400,000.00元; 2017年3月29日,公司 按调解书的约定向原告 支付250,000.00元; 2017年7月31日,公司 按调解书的约定向原告 支付250,000.00元。	不适用	不适用
江阴市 建鑫金 属有限 公司	龙建股份	不适用	加工 合同 纠纷	原告请求依法 判决被告支付 加工费及违约 金。	97.08	否	2017年2月6日,江苏 省江阴市人民法院以 [2017]苏0281民初711 号-1民事裁定书裁定本 案移送哈尔滨市南岗区 人民法院审理。2017年 5月23日在法院主持 下,双方和解。黑龙江 省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 法院以[2017]黑0103民 初2283号民事调解书, 确定双方和解内容,被 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 司于本调解书送达之日 起三十日内一次性偿付 原告江阴市建鑫金属有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公司加工费 524,243.17 元及违约金 18 万元；如被告龙建路 桥股份有限公司未按上 述期限给付原告江阴建 鑫金属有限公司上述款 项，则被告龙建路桥股 份有限公司给付原告江 阴市建鑫金属有限公司 逾期付款违约金 10 万 元；由原告负担案件受 理费。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向江阴市建鑫 金属有限公司履行调解 书所确定的全部给付义 务。		
青岛广 翔商贸 有限公 司	龙建股份	不适用	买卖 合同 纠纷	原告请求依法 判决被告偿还 货款、利息以 及诉讼保全 费。	248.82	否	原告诉请被告偿还拖欠 货款 2,488,210.08 元及 利息。即墨市人民法院 以[2017]鲁 0282 民初 1765 号民事裁定书冻结 被告银行存款 280 万元。 2017 年 3 月 20 日经法院 主持，山东省即墨市人 民法院以[2017]鲁 0282 民初 1765 号民事调解 书，确定双方和解内容， 被告赔偿原告货款共计 2,488,266.58 元，分别 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前 支付原告 1,500,000.00 元；同年 6 月 20 日前支 付原告 500,000.00 元； 余款 488,266.58 元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前一 次性付清。双方纠纷一 次性终结。原告承担案 件受理费、保全费，公 司已执行调解书内容。 2017 年 3 月 23 日，即 墨市人民法院以[2017]鲁 0282 民初 1765-1 号民 事裁定书解除对公司银 行存款 280 万元的冻结。	不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27日,公司按调解书的约定向原告支付1,500,000.00元; 2017年6月19日,公司按调解书的约定向原告支付500,000.00元。		
--	--	--	--	--	--	--	--	--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16年度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相关公告于4月1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水利集团销售钢材、水泥，合计金额12,318,248.30元（含税）；向关联方黑龙江省路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发生额57,078.00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2月23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收购鼎昌公司100%股权并与路桥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合同>的议案》。2016年12月27日，公司与路桥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合同》，股权转让价格为4,382.06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合同》约定，公司采用分期付款的方式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截至2016年12月28日，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2,234.85万元，支付比例为51%，鼎昌公司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2016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117”、“2016-125”号公告。截至2017年8月，公司已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3,594.85万元。

2017年3月16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置办公用房的议案》，同意公司以1,900.19万元（含税）向关联方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购买哈尔滨市南岗区金色路园1号楼1、4、5号商铺作为办公用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014”号公告。2017年8月5日公司发布了“2017-071”号公告，公司取得哈尔滨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上述办公用房的不动产权证书，至此，哈尔滨市南岗区金色路园1号楼1、4、5号商铺产权已变更到公司名下。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10月10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投资设立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北路景观带PPP项目公司及签署PPP项目合同的议案》。公司与遂宁市河东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省园艺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遂宁市龙兴建设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00,000,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099”、“2016-106”号公告。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67,4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83.70%，本期实缴18,000,000.00元；截止本期末实缴注册资本20,000,000.00元；截至2017年8月，项目公司已经实缴注册资本45,000,000.00元，全部为公司出资。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00,000元，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107,360,000股（含107,360,000股），发行对象为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3月24日，公司与建设集团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020”号公告。2017年7月11日与建设集团签署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就违约责任等事项作出补充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065”号公告。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现中国证监会已受理，审核中。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44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580,65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580,65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33.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240,65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5,139,855,382.7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9,380,505,382.7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上述担保余额中，皆为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情况说明						无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工程施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标的工程施工合同主要有：

1、公司与鹤岗市交通运输局于2017年3月3日签订国道丹东至阿勒泰公路绥滨至名山段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合同，共计6个标段，中标金额为63,730万元。

2、二公司与漠河县交通运输局于2017年1月签订国道北京至漠河公路樟岭（塔漠界）至西林吉段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共计1个标段，中标金额为48,881万元。

3、公司控股子公司哈尔滨龙双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与哈尔滨市双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签订双城区 2017 年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PPP 合同，中标金额为 43,471 万元。

4、公司与广东省南粤交通怀阳高速公路管理中心于 2017 年 5 月 2 日签订怀集至阳江港高速公路怀集至郁南段一期工程土建工程合同，共计 1 个标段，中标金额为 37,985 万元。

5、公司与伊春市交通运输局于 2017 年 2 月 28 日签订国道嘉荫至临江公路汤旺河至伊春段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合同，共计 1 个标段，中标金额为 36,543 万元。

6、公司与宁安市交通运输局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签订国道鹤大公路宁安镇过境段 PPP 项目合同，中标金额为 36,333 万元。

7、四公司与双鸭山市交通运输局于 2017 年 4 月签订国道集贤至当壁公路双鸭山（尖山区）至宝山段扩建工程施工合同，共计 1 个标段，中标金额为 31,024 万元。

8、公司与黑龙江省高速公路管理局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签订鹤大高速鹤岗至佳木斯段大修工程施工合同，共计 1 个标段，中标金额为 10,003 万元。

银行授信合同——

1、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综合授信额度 208,469.88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2,700 万元。期限为一年。授信期限为 2017 年 4 月 13 日至 2018 年 4 月 12 日。

2、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获得综合授信额度 20,000 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20,000 万元。期限为三年。授信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银行贷款合同——

1、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申请贷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5675%，期限自 2017 年 2 月 23 日至 2018 年 2 月 22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2、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申请贷款 7,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7850%，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0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3、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哈尔滨宣化支行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3500%，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 月 17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4、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5675%，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1 月 9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5、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5675%，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6、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和平支行申请贷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3500%，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5 日至 2018 年 4 月 4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7、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和平支行申请贷款 8,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3500%，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7 日至 2018 年 4 月 26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8、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呼兰支行支行申请贷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5675%，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7 日至 2018 年 1 月 7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9、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呼兰支行申请贷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3500%，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3 日至 2018 年 3 月 2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10、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7850%，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 月 19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11、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7850%，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8 日至 2018 年 4 月 17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12、公司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路支行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5.2200%，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7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13、公司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路支行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5.2200%，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1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14、公司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路支行申请贷款 9,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5.2200%，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6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15、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申请贷款 2,7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5675%，期限自 2017 年 4 月 25 日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由路桥集团担保。

16、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贷款 6,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3500%，期限自 2017 年 5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1 月 12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17、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日喀则支行申请贷款 7,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2.7500%，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 月 18 日，信用贷款。

18、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日喀则支行申请贷款 13,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2.7500%，期限自 2017 年 3 月 22 日至 2020 年 3 月 21 日，信用贷款。

19、公司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路支行申请贷款 7,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5.2200%，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9 日至 2018 年 6 月 8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20、公司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埃德蒙顿路支行申请贷款 8,0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5.2200%，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至 2018 年 6 月 8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21、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贷款 7,500 万元人民币，年利率 4.9875%，期限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至 2018 年 6 月 8 日，由建设集团担保。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 16 号(2017)”)，准则 16 号(2017)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的要求，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政府补助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 16 号(2017)的规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采用该准则后，对于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在计入利润表时，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2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黑龙江省 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0	178,979,763	33.34	0	质押	89,489,881	国有法 人
唐本国	1,902,006	2,720,806	0.51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谢文娟	2,087,400	2,683,500	0.50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0	2,420,000	0.45	0	无	0	国有法人
周建荣	2,200,000	2,200,000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桂青	396,600	2,124,457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玉婵	-1,100,000	1,800,000	0.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永献	1,500,000	1,500,000	0.2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新颖	1,336,901	1,336,901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国志	557,100	1,316,760	0.2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8,979,763			人民币普通股		178,979,763	
唐本国	2,720,806			人民币普通股		2,720,806	
谢文娟	2,683,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3,500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2,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0,000	
周建荣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王桂青	2,124,457			人民币普通股		2,124,457	
何玉婵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陈永献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李新颖	1,336,901			人民币普通股		1,336,901	
林国志	1,316,760			人民币普通股		1,316,76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71,182,223.60	1,070,215,042.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471,534.00	
应收账款	七、5	1,793,694,368.82	1,974,095,650.60
预付款项	七、6	585,548,682.68	245,477,353.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1,023,260,265.39	838,805,931.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657,991,902.46	3,366,424,985.0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490,400,829.41	402,059.04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2,138,357.42	22,758,150.99
流动资产合计		9,165,688,163.78	7,518,179,173.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21,562,353.00	14,503,52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555,659,612.57	1,058,413,445.1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9	379,250,215.72	320,033,101.14
在建工程	七、20	17,628,681.85	24,806,658.6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451,003,929.66	461,239,879.06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3,460,146.02	3,460,146.0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971,642.67	1,373,701.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9,729,660.39	29,194,65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08,864,757.35	29,404,984.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8,130,999.23	1,942,430,094.93
资产总计		10,833,819,163.01	9,460,609,268.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996,690,000.00	1,101,6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98,500,000.00	101,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5	3,003,447,431.07	3,243,536,001.60
预收款项	七、36	923,208,214.01	863,568,751.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133,460,294.23	242,655,724.15
应交税费	七、38	61,144,837.91	69,499,042.10
应付利息	七、39	211,001.17	1,368,960.96
应付股利	七、40	9,125,730.19	
其他应付款	七、41	556,606,045.32	640,721,034.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07,830,236.95	82,515,649.0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43,139,922.42	101,638,389.35
流动负债合计		7,833,363,713.27	6,448,193,552.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2,003,992,748.35	2,096,549,359.8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52,742,742.76	18,598,895.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49	62,130,724.12	62,130,724.1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8,866,215.23	2,177,278,979.26
负债合计		9,952,229,928.50	8,625,472,532.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7,717,430.51	107,717,430.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0,932,264.59	-10,219,526.15
专项储备	七、58	20,036,084.54	9,278,203.30
盈余公积	七、59	4,929,964.82	4,929,964.8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5,289,070.44	175,422,838.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43,847,943.72	823,936,569.09
少数股东权益		37,741,290.79	11,200,167.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1,589,234.51	835,136,736.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833,819,163.01	9,460,609,268.55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8,409,689.78	373,568,985.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861,948,857.99	834,874,295.11
预付款项		227,041,082.28	96,093,049.7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022,992.62	2,022,992.62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881,120,606.71	1,502,458,897.84
存货		1,366,873,652.10	1,004,127,381.2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38,793.87	4,762,797.11
流动资产合计		5,267,355,675.35	3,817,908,399.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82,353.00	8,823,528.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7,236,341.06	97,236,341.0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047,686,021.89	1,828,528,152.0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207,528.85	35,083,553.8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27,377.23	4,306,029.1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29,921.13	9,373,16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8,869,543.16	1,983,350,765.26
资产总计		7,506,225,218.51	5,801,259,16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27,000,000.00	74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67,084,243.41	1,184,098,971.27
预收款项		410,013,227.35	451,393,882.43
应付职工薪酬		10,702,609.73	7,681,463.32
应交税费		14,334,264.85	11,939,624.67
应付利息		211,001.17	1,368,960.96
应付股利		9,125,730.19	
其他应付款		2,145,507,741.14	1,763,589,440.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9,652,463.85	26,903,259.37
其他流动负债		78,479,085.36	41,897,241.17
流动负债合计		5,972,110,367.05	4,265,872,84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63,052,748.35	867,549,359.8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519,453.00	4,519,453.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67,572,201.35	872,068,812.82
负债合计		6,839,682,568.40	5,137,941,656.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427,651.97	100,427,651.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3,819,870.89	6,302,885.65
盈余公积		4,635,786.70	4,635,786.70
未分配利润		10,851,682.55	15,143,525.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66,542,650.11	663,317,508.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506,225,218.51	5,801,259,164.90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007,640,047.05	2,272,489,459.6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3,007,640,047.05	2,272,489,459.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81,916,545.36	2,266,481,400.7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778,023,327.30	2,074,969,452.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9,440,505.24	31,386,881.27
销售费用	七、63	9,886,367.79	7,978,220.30
管理费用	七、64	112,279,763.42	96,452,653.26
财务费用	七、65	60,609,849.35	49,381,365.13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676,732.26	6,312,827.8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3,000,00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723,501.69	6,008,058.97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3,010,693.64	1,779,299.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44,348.23	1,756,587.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038,368.98	991,447.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5,043.52	516,217.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695,826.35	6,795,911.0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14,486,521.27	6,163,112.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209,305.08	632,799.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91,962.02	1,965,870.19
少数股东损益		-2,782,656.94	-1,333,071.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2,738.44	325,660.7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2,738.44	325,660.7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2,738.44	325,660.7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2	-712,738.44	325,660.7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96,566.64	958,45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79,223.58	2,291,530.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2,656.94	-1,333,071.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54	0.0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54	0.0037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427,379,973.83	570,878,527.67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358,312,106.79	524,710,990.11
税金及附加		10,818,557.20	6,688,622.22
销售费用		2,473,671.54	1,138,584.46
管理费用		23,537,290.24	14,931,744.49
财务费用		22,355,579.51	20,142,434.93

资产减值损失		2,173,572.05	1,077,217.8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45.40	967,276.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09,051.10	3,156,209.92
加：营业外收入		1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353,073.9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67,977.20	3,156,209.92
减：所得税费用		2,534,090.25	564,846.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33,886.95	2,591,363.0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33,886.95	2,591,363.0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59,313,204.88	2,790,018,236.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45,231,233.27	225,768,925.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4,544,438.15	3,015,787,162.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5,082,476.07	3,115,769,522.2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3,831,960.14	158,323,726.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815,020.11	150,310,291.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368,392,694.59	308,993,57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2,122,150.91	3,733,397,114.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577,712.76	-717,609,95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2,138.60	4,702,680.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138.60	4,702,68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316,511.47	29,543,243.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858,825.00	50,371,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75,336.47	79,914,943.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93,197.87	-75,212,26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324,001.00	2,1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1,888,475.00	89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1,212,476.00	894,1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223,186.49	419,061,526.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466,804.20	50,181,182.6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1,204,337.02	47,352,25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9,894,327.71	516,594,963.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318,148.29	377,565,036.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098,625.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8,747,237.66	-413,158,553.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5,754,057.62	942,120,339.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4,501,295.28	528,961,786.60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5,461,333.96	809,573,248.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558,440.97	221,480,88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5,019,774.93	1,031,054,133.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1,458,435.13	558,485,553.1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434,935.02	23,588,26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127,650.33	24,319,162.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656,727.36	87,589,03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4,677,747.84	693,982,010.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657,972.91	337,072,122.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22,337.62	1,018,815.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018,825.00	482,511,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541,162.62	483,530,515.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541,162.62	-483,530,515.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1,388,475.00	47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1,390,605.19	47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9,173,186.49	325,461,526.9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335,366.49	33,239,11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09,791.07	28,972,395.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718,344.05	387,673,03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2,672,261.14	89,326,96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9,473,125.61	-57,131,431.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2,815,289.67	174,392,802.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2,288,415.28	117,261,371.74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07,717,430.51		-10,219,526.15	9,278,203.30	4,929,964.82		175,422,838.61	11,200,167.26	835,136,736.3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6,807,658.00				107,717,430.51		-10,219,526.15	9,278,203.30	4,929,964.82		175,422,838.61	11,200,167.26	835,136,736.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2,738.44	10,757,881.24			9,866,231.83	26,541,123.53	46,452,498.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2,738.44				18,991,962.02	-2,782,656.94	15,496,566.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323,780.47	29,323,780.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9,324,001.00	29,324,00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20.53	-220.53
(三) 利润分配											-9,125,730.19		-9,125,730.1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											-9,125,		-9,125,73

分配											730.19		0.1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757,881.24					10,757,881.24
1. 本期提取								41,766,139.05					41,766,139.05
2. 本期使用								31,008,257.81					31,008,257.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07,717,430.51		-10,932,264.59	20,036,084.54	4,929,964.82		185,289,070.44	37,741,290.79	881,589,234.51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60,531,630.51		-12,938,365.90	8,865,661.53	5,254,781.68		180,700,518.55	8,429,526.20	887,651,410.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266,340.84		-6,266,340.8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6,807,658.00				160,531,630.51		-12,938,365.90	8,865,661.53	5,254,781.68		174,434,177.71	8,429,526.20	881,385,069.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70,000.00		325,660.79	-1,035,238.09	-107,682.78		-26,569,838.93	208,789.36	-36,348,309.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25,660.79				1,965,870.19	-1,333,071.12	958,459.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0,000.00	2,16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60,000.00	2,16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41,691.90	-732,464.67	-7,174,156.5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41,691.90	-732,464.67	-7,174,156.5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70,000.00				-107,682.78		-22,094,017.22		-31,371,7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9,170,000.00				-107,682.78		-22,094,017.22		-31,371,700.00
(五) 专项储备								-1,035,238.09				114,325.15	-920,912.94
1. 本期提取								33,439,251.29				118,006.97	33,557,258.26
2. 本期使用								34,474,489.38				3,681.82	34,478,171.2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51,361,630.51		-12,612,705.11	7,830,423.44	5,147,098.90		147,864,338.78	8,638,315.56	845,036,760.08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00,427,651.97			6,302,885.65	4,635,786.70	15,143,525.79	663,317,508.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6,807,658.00				100,427,651.97			6,302,885.65	4,635,786.70	15,143,525.79	663,317,50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6,985.24		-4,291,843.24	3,225,142.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33,886.95	4,833,88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25,730.19	-9,125,730.19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125,730.19	-9,125,730.1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516,985.24			7,516,985.24
1. 本期提取								19,363,693.05			19,363,693.05
2. 本期使用								11,846,707.81			11,846,707.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00,427,651.97			13,819,870.89	4,635,786.70	10,851,682.55	666,542,650.1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5,117,359.12	4,960,603.56	14,817,117.32	661,198,862.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5,117,359.12	4,960,603.56	14,817,117.32	661,198,86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8,171.81	-107,682.78	-4,819,473.82	-2,838,98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91,363.00	2,591,363.00

										3.09	.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441,691.90	-6,441,691.9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41,691.90	-6,441,691.9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07,682.78	-969,145.0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07,682.78	-969,145.01		
(五) 专项储备										2,088,171.81	2,088,171.81		
1. 本期提取										8,900,440.26	8,900,440.26		
2. 本期使用										6,812,268.45	6,812,268.4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7,205,530.93	4,852,920.78	9,997,643.50	658,359,877.78

法定代表人：尚云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红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红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1 历史沿革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满特钢），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1993年1月18日，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1年10月10日，公司原母公司北满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北钢集团）与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路桥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北钢集团将其持有的部分国家股20,743万股以协议转让方式出让给路桥集团。转让后路桥集团持有公司国家股20,74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6%，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北钢集团持有公司国家股13,5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5.36%，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财政部已签发财企[2001]800号文《关于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了此项股权转让，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签发证监函[2002]90号文《关于同意豁免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北满特钢”股票义务的函》，北钢集团与路桥集团已于2002年6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根据公司2002年3月16日（“重组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所批准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次资产重组后，公司经营范围由钢材轧制、冶炼等变更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路面、公路路基和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

根据公司2002年5月31日召开的周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2002年6月3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公司更名的工商登记手续。

公司200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回购、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2.4元/股的价格定向回购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持有公司94,328,371股国家股，并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558号《关于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以股抵债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上海交易所《关于同意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定向回购股份（含以股抵债）的批复》批准通过，用以抵偿路桥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和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欠款226,388,090.40元（2006年底通过签订债权债务协议，上述公司将该欠款转给了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2007年1月11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94,328,371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本从631,136,029.00元变为536,807,658.00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尚云龙，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368号。

本公司母公司是：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 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1.3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工程设计（公路工程甲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公路桥梁建设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1.4 总部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嵩山路 109 号。

1.5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期财务报告已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LONGJIANROADANDBRIDGEOVERSEASPLC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蒙古 LJ 路桥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七台河龙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有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赤峰龙耀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盛世新宇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遂宁市龙兴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五大连池龙腾公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东龙郛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宁安市龙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哈尔滨龙双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龙建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龙建路桥新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注：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已于本期注销并收回投资。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事实。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建造合同完工百分比确定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 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中期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如果被合并方在被合并以前，是最终控制方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所控制的，则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还应包含相关的商誉金额。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在合并日应当按照公司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的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本政策规定确认。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向处于同一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

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 合并财务报表编的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6.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6.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

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9.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9.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10.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0.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0.3.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0.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0.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0.5.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0.5.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0.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

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1.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11.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依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能力，对有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列入此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	1
1—2 年	1.5	1.5
2—3 年	2	2
3—4 年	3	3
4—5 年	3	3
5 年以上	5	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2.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用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2.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12.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2.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4.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

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14.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4.2.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4.2.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

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2.3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14.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 合并财务报表编的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

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45	3	3.23-2.1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3	12.13-6.9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4	3	9.70-6.9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28.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8.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28.3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28.4 BT 项目、BOT 运作方式项目会计核算方法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建设移交方式(B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

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0.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3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0.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0.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32.1 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五、28 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32.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2.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2.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32.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于2017年5月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准则16号(2017)”), 准则16号(2017)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p> <p>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要求, 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 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p>	<p>公司于2017年8月30日决议批准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严格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修订后及新颁布的相关规定。</p>	<p>政府补助</p> <p>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根据准则16号(2017)的规定, 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进行了重新梳理, 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采用该准则未对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采用该准则后, 对于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在计入利润表时,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由原计入“营业外收入”改为计入“其他收益”。变更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各项目、2017年6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各项目, 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 受影响项目的增减情况如下: 根据2017年6月12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规定, 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实施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重大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年1-6月财务报表累计影响额为: “其他收益”科目增加3,000,000.00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减少3,000,000.00元。</p>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1%、17%、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应税收入 3%、5% 简易征收	11%、17%、6%； 3%、5%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 计缴营业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5%、7% 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15% 计缴（详见下表）	25%、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我区企业所得税率问题的通知》（藏政发【2011】14 号），公司之子公司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自 2016 年起至 2020 年按照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期指 2017 年 1-6 月，上年同期指 2016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023,859.40	3,709,180.63
银行存款	1,457,477,435.88	982,044,876.99
其他货币资金	106,680,928.32	84,460,985.21
合计	1,571,182,223.60	1,070,215,042.8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461,048.87	23,023,798.66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106,680,928.32 元，主要为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保证金存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71,534.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471,534.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529,031.11	2.79	52,529,031.11	100.00		55,285,400.29	2.68	55,285,400.2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29,844,155.99	97.21	36,149,787.17	1.98	1,793,694,368.82	2,008,535,908.22	97.32	34,440,257.62	1.71	1,974,095,650.60

其中：	1,829,844,155.99	97.2	36,149,787.17	1.98	1,793,694,368.82	2,008,429,166.43	97.3	34,440,257.62	1.71	1,973,988,908.81
组合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1			
组合 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106,741.79	0.01			106,741.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882,373,187.10	/	88,678,818.28	/	1,793,694,368.82	2,063,821,308.51	/	89,725,657.91	/	1,974,095,650.6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52,529,031.11	52,529,031.11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52,529,031.11	52,529,031.11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549,433,100.70	5,493,410.03	1.0
1 至 2 年	455,968,223.24	6,839,523.32	1.5
2 至 3 年	397,264,604.49	7,945,292.08	2.0
3 至 4 年	122,124,989.54	3,663,749.69	3.0
4 至 5 年	152,242,493.82	4,567,274.83	3.0
5 年以上	152,810,744.20	7,640,537.22	5.0
合计	1,829,844,155.99	36,149,787.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附注“五、11 应收款项”。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86,074,427.02	8,836,192.07	1.0
1 至 2 年	538,194,612.05	8,072,919.16	1.5
2 至 3 年	254,508,108.11	5,090,162.16	2.0
3 至 4 年	168,742,985.88	5,062,289.59	3.0

4 至 5 年	33,337,851.83	1,000,135.56	3.0
5 年以上	127,571,181.54	6,378,559.08	5.0
合计	2,008,429,166.43	34,440,257.62	

组合中，组合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详见附注“十二、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09,529.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56,369.1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印度喜马拉雅邦跳格至柔柔道路 加固加宽工程 A5 标段质保金	2,756,369.18	货币资金
合计	2,756,369.18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55,247,463.3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8.8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5,387,402.9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45,513,533.75	76.09	154,655,837.50	63.00
1 至 2 年	57,864,250.83	9.88	18,280,685.92	7.45
2 至 3 年	13,781,058.13	2.35	54,851,242.48	22.34
3 年以上	68,389,839.97	11.68	17,689,587.69	7.21
合计	585,548,682.68	100.00	245,477,353.59	100.00

注：预付账款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38.53%，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新开工项目增加，相应工程物料需求增加所致。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为预付的工程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163,479,616.52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066,206.14	1.05	11,066,206.14	100.00		11,412,738.04	1.32	11,412,738.0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1,138,939.31	98.95	17,878,673.92	1.72	1,023,260,265.39	853,961,033.53	98.68	15,155,102.03	1.77	838,805,931.50
其中： 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1,138,939.31	98.95	17,878,673.92	1.72	1,023,260,265.39	853,961,033.53	98.68	15,155,102.03	1.77	838,805,931.50
组合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52,205,145.45	/	28,944,880.06	/	1,023,260,265.39	865,373,771.57	/	26,567,840.07	/	838,805,931.50

注：其他应收款本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1.59%，主要原因系本期为新开工项目支付保证金、项目备用金增加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11,066,206.14	11,066,206.14	100	无法收回
合计	11,066,206.14	11,066,206.1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651,239,616.63	6,510,641.79	1.0
1 至 2 年	104,237,865.37	1,563,567.97	1.5
2 至 3 年	90,845,894.43	1,816,917.89	2.0
3 至 4 年	60,888,501.48	1,826,655.05	3.0
4 至 5 年	26,773,091.90	803,192.75	3.0
5 年以上	107,153,969.50	5,357,698.47	5.0
合计	1,041,138,939.31	17,878,673.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附注“五、11 应收款项”。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9,323,261.91	4,505,134.50	1.0
1 至 2 年	119,494,039.01	1,793,334.27	1.5
2 至 3 年	140,332,742.00	2,809,885.56	2.0
3 至 4 年	26,981,456.94	809,443.71	3.0
4 至 5 年	7,708,634.67	231,259.04	3.0
5 年以上	100,120,899.00	5,006,044.95	5.0
合计	853,961,033.53	15,155,102.03	

组合中，组合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详见附注“十二、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23,571.8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46,531.90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政府补助款		20,000,000.00
保证金、押金	587,516,572.95	639,334,601.44
备用金	85,194,494.86	49,234,185.70
往来款	362,706,872.07	133,177,355.36
职工借款	15,812,006.97	17,678,165.73
代扣税金、社会保险金	975,198.60	5,949,463.34
合计	1,052,205,145.45	865,373,771.5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西藏交通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780,461.20	1至2年	15.28	2,411,706.92
乌鲁木齐市土地储 备中心高新技术产 业开发区(新市区) 土地储备分中心	保证金	153,000,000.00	1年以内	14.54	1,530,000.00
二秦高速公路张家 口管理处	保证金	48,083,144.01	2至3年	4.57	961,662.88
库车县交通运输局	保证金	24,370,000.00	1年以内	2.32	243,700.00
乌什县燕山交通投 资建设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1年以内	1.90	200,000.00
合计	/	406,233,605.21	/	38.61	5,347,069.8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9,198,963.15		619,198,963.15	512,044,179.60		512,044,179.6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145,121,515.82		145,121,515.82	136,773,997.36		136,773,997.36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890,966,268.60	3,024,733.25	2,887,941,535.35	2,702,956,610.89	3,024,733.25	2,699,931,877.64
低值易耗品	5,729,888.14		5,729,888.14	17,674,930.47		17,674,930.47
合计	3,661,016,635.71	3,024,733.25	3,657,991,902.46	3,369,449,718.32	3,024,733.25	3,366,424,985.0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	3,024,733.25					3,024,733.25

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3,024,733.25					3,024,733.25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对于预计总成本大于预计总收入的建造合同，公司对尚未完工部分的预计损失计提了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0,921,908,186.14	44,629,570,654.26
累计已确认毛利	4,134,710,362.23	4,036,196,243.56
减：预计损失	3,024,733.25	3,024,733.25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2,165,652,279.77	45,962,810,286.9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887,941,535.35	2,699,931,877.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中尚未收到工程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中尚未收到工程款	1,797,107,008.96	1,733,661,255.34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603,088.56	402,059.0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89,797,740.85	
合计	490,400,829.41	402,059.04

其他说明

详见附注“七、28 长期待摊费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3,772,116.55	12,394,119.30
预缴增值税	1,990,266.58	2,964,847.91
待转销项税额	18,825,863.67	7,315,106.40
待认证进项税额	7,550,110.62	84,077.38
合计	42,138,357.42	22,758,150.99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1,562,353.00		21,562,353.00	14,503,528.00		14,503,528.00
合计	21,562,353.00		21,562,353.00	14,503,528.00		14,503,528.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黑龙江森远大可公路养护有	5,680,000.00			5,680,000.00					10.00	

限公司									
黑龙江省现代农业基金(有限合伙)	8,823,528.00	7,058,825.00		15,882,353.00					7.43
合计	14,503,528.00	7,058,825.00		21,562,353.00					/

注：2016 年公司与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投资人共同出资设立黑龙江省现代农业基金(有限合伙)，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需认缴出资 3,000 万元，本期实缴出资 705.88 万元。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1,045,457,353.42		1,045,457,353.42	1,058,413,445.15		1,058,413,445.15	

减：一年内到期的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489,797,740.85	-489,797,740.85			
合计	555,659,612.57	555,659,612.57	1,058,413,445.15	1,058,413,445.15	/

注 1：公司为了保证承建的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项目的施工、丹阿公路虎林至虎头段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蒙古国 ALTAI-DARVI 道路项目，公司与业主签订《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国道丹东至阿勒泰公路虎林至虎头段改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协议》、《蒙古国政府与 LONGJIAN 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LTAI-DARVI 165km 道路项目签订的建设—转让特许协议》、《蒙古国政府与 LONGJIAN 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LTAI-DARVI 98km 道路项目签订的建设—转让特许协议》，本公司负责筹措建设资金，由业主承担本息而形成的。

注 2：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 47.50%，主要原因为将于一年内到期收回的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蒙古国 ALTAI-DARVI 道路项目、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项目的施工、丹阿公路虎林至虎头段改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工程本期按合同约定已陆续回款导致本科目金额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注 3：2017 年 3 月 30 日，在蒙古国国乌兰巴托市签订《ALTAI-DARVI 方向的 165km 道路项目签订的建设—转让特许协议之补充协议》（简称“165 公里项目特许协议-补充协议 2”），修订如下内容“165 公里项目特许协议第 1.10 条款规定 2017 年应偿还总金额里的 16,118,000,000（壹佰陆拾壹亿壹仟捌佰万）蒙图应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之前向特许权享有者支付完成，并剩余部分还款金额应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之前向特许权享有者支付完成”；《ALTAI-DARVI 方向的 98km 道路项目签订的建设—转让特许协议之补充协议》（简称“98 公里项目特许协议-补充协议 2”），修订如下内容“本特许协议第 1.10 条款规定 2017 年应偿还总金额里的 10,517,100,000（壹佰零伍亿壹仟柒佰壹拾万）蒙图应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之前向特许权享有者支付完成，并剩余部分还款金额应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之前向特许权享有者支付完成”。

2017 年 5 月 5 日，蒙古国政府已向特许权享有者支付 ALTAI-DARVI 方向的 165km 道路项目的工程款 16,117,955,200（壹佰陆拾壹亿壹仟柒佰玖拾伍万伍仟贰佰）蒙图、支付 ALTAI-DARVI 方向的 98km 道路项目的工程款 10,517,100,000（壹佰零伍亿壹仟柒佰壹拾万）蒙图。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其他设备	融资租赁固定 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480,871.47	333,014,034.98	101,206,715.92	30,223,921.11	9,042,678.27	535,968,221.7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96,550.94	61,248,940.88	6,065,297.13	5,473,208.62		94,083,997.57
(1) 购置	21,296,550.94	55,392,388.67	6,065,297.13	3,889,646.65		86,643,883.3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5,856,552.21		1,583,561.97		7,440,114.1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442,039.77	3,165,232.54	149,024.30	7,440,114.18	21,196,410.79
(1) 处置或报废		10,442,039.77	3,165,232.54	149,024.30		13,756,296.61
(2) 其他					7,440,114.18	7,440,114.18
4. 期末余额	83,777,422.41	383,820,936.09	104,106,780.51	35,548,105.43	1,602,564.09	608,855,808.5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2,251,451.37	109,877,403.20	53,137,479.82	16,920,131.52	3,748,654.70	215,935,120.61
2. 本期增加金额	897,816.51	22,255,184.20	3,961,759.67	2,959,291.65	549,495.25	30,623,547.28
(1) 计提	897,816.51	18,975,018.44	3,961,759.67	2,015,332.46	549,495.25	26,399,422.33
(2) 其他		3,280,165.76		943,959.19		4,224,124.95
3. 本期减少金额		9,945,352.49	2,639,044.07	144,553.57	4,224,124.95	16,953,075.08
(1) 处置或报废		9,945,352.49	2,639,044.07	144,553.57		12,728,950.13
(2) 其他					4,224,124.95	4,224,124.95
4. 期末余额	33,149,267.88	122,187,234.91	54,460,195.42	19,734,869.60	74,025.00	229,605,592.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628,154.53	261,633,701.18	49,646,585.09	15,813,235.83	1,528,539.09	379,250,215.72
2. 期初账面价值	30,229,420.10	223,136,631.78	48,069,236.10	13,303,789.59	5,294,023.57	320,033,101.14

注：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的其他减少及机器设备和电子、其他设备的原值和累计折旧的其他增加，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在本期租赁期满转入自有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602,564.09	74,025.00		1,528,539.09
合计	1,602,564.09	74,025.00		1,528,539.09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181,872.38	产权证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安拌合站				9,798,230.78		9,798,230.78
依安拌合站				9,819,769.25		9,819,769.25
增塑剂生产线	17,362,614.15		17,362,614.15	5,188,658.64		5,188,658.64
箱式变压器	209,401.70		209,401.70			
沽源拌合站	56,666.00		56,666.00			
合计	17,628,681.85		17,628,681.85	24,806,658.67		24,806,658.6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北安拌合站	13,000,000.00	9,798,230.78	235,515.80	10,033,746.58			77.18	100.00	656,307.69		6.70	自筹
依安拌合站	13,000,000.00	9,819,769.25	159,013.87	9,978,783.12			76.76	100.00	656,307.69		6.69	自筹
增塑剂生产线	59,000,000.00	5,188,658.64	12,173,955.51			17,362,614.15	29.43	29.43				自筹
箱式变压器	230,000.00		209,401.70			209,401.70	91.04	91.04				自筹
沽源拌合站	9,000,000.00		56,666.00			56,666.00	0.63	0.63				自筹
合计	94,230,000.00	24,806,658.67	12,834,552.88	20,012,529.70		17,628,681.85	/	/	1,312,615.3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七密公路收费权	企业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228,576.78			594,725,469.10	6,697,857.65	614,651,903.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740.67	139,740.67
(1) 购置					139,740.67	139,740.6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228,576.78			594,725,469.10	6,837,598.32	614,791,644.2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36,313.96			148,570,649.68	1,305,060.83	153,412,024.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548.22			9,912,884.10	323,257.75	10,375,690.07
(1) 计提	139,548.22			9,912,884.10	323,257.75	10,375,690.0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75,862.18			158,483,533.78	1,628,318.58	163,787,714.5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552,714.60			436,241,935.32	5,209,279.74	451,003,929.66
2. 期初账面价值	9,692,262.82			446,154,819.42	5,392,796.82	461,239,879.0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913,520.00					1,913,520.00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87,838.59					1,387,838.59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8,787.43					158,787.43
合计	3,460,146.02					3,460,146.0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373,701.71			402,059.04	971,642.67
合计	1,373,701.71			402,059.04	971,642.67

其他说明：

(1)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为公司之子公司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尚未摊销的房屋装修费；

(2)其他减少40.21万元，为公司将应于次年摊销的金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9,650,818.84	29,729,660.39	117,471,920.63	29,194,650.5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19,650,818.84	29,729,660.39	117,471,920.63	29,194,650.5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97,612.75	1,846,310.60
可抵扣亏损	69,872,529.92	63,927,360.59
合计	70,870,142.67	65,773,671.1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21,563,647.12	2012 年亏损
2018	9,877,972.84	9,995,627.35	2013 年亏损
2019	9,272,184.64	9,272,184.64	2014 年亏损
2020	7,541,364.38	8,702,864.63	2015 年亏损
2021	13,362,484.68	14,393,036.85	2016 年亏损
2022	29,818,523.38		2017 年 1-6 月亏损
合计	69,872,529.92	63,927,360.5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208,864,757.35	29,404,984.66
合计	208,864,757.35	29,404,984.66

其他说明：

本期末其他项余额 20,886.48 万元，为公司执行《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北路景观带 PPP 项目合同》、《赤峰商贸物流城洪恩路、兴隆东街等 6 条道路和绿化以及昭苏河堤工程 PPP 项目合同》、《郟县城区道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国道鹤大公路宁安镇过境段 PPP 项目合同》、《双城区 2017 年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同》所发生的施工成本。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27,000,000.00
保证借款	1,969,690,000.00	1,074,69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1,996,690,000.00	1,101,69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 27,000,000.00 元，为本公司授信额度 4,745,249,400.00 元当中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金额。并针对该授信额度以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8 号院 4 号楼 101、102 号评估价值为 8,187,000.00 元的住宅作为抵押物，以黑龙江省安达市铁西办事处 1 委 22 区评估价值为 997,700.00 元的工业用地作为抵押物，另以黑龙江省安达市铁西街 1 委评估价值为 7,565,500.00 元的办公楼作为抵押物，同时由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保证借款 1,969,690,000 元，其中：1,500,000,000.00 元借款由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另 469,690,000.00 元借款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取得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

注：截至本期末，公司未存在逾期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8,500,000.00	101,000,000.00
合计	98,500,000.00	101,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注：截至期末，公司未存在重要的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93,533,727.10	1,994,040,396.78
1 年以上	1,909,913,703.97	1,249,495,604.82
合计	3,003,447,431.07	3,243,536,001.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年以上应付账款未偿还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业主欠付工程款，导致资金不到位，形成延后支付所致。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23,835,886.51	708,587,316.32
1 年以上	299,372,327.50	154,981,435.21
合计	923,208,214.01	863,568,751.53

注 1：1 年以上的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业主的工程款。

注 2：预收账款中的已结算尚未完工款本期末为 62,747,186.28 元；期初为 65,278,413.66 元。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710,192,334.36
累计已确认毛利	136,816,242.92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909,755,763.5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62,747,186.28

注：上表中金额指“期末金额”。

项目	期初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232,425,562.79
累计已确认毛利	368,529,067.61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666,233,044.0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65,278,413.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9,686,104.89	207,954,519.43	211,236,932.77	126,403,691.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969,619.26	33,130,265.18	139,043,281.76	7,056,602.6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2,655,724.15	241,084,784.61	350,280,214.53	133,460,294.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120,431.42	163,896,117.95	148,753,574.41	75,262,974.96
二、职工福利费	52,597.11	9,222,092.85	5,182,166.60	4,092,523.36
三、社会保险费	-897,152.74	18,839,369.63	16,572,918.41	1,369,298.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3,717.34	16,900,286.70	14,869,207.78	1,097,361.58
工伤保险费	35,308.47	1,316,529.71	1,190,161.08	161,677.10
生育保险费	1,256.13	622,553.22	513,549.55	110,259.80

四、住房公积金	62,127,194.40	12,988,511.52	37,234,711.70	37,880,994.2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283,034.70	3,008,427.48	3,493,561.65	7,797,900.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9,686,104.89	207,954,519.43	211,236,932.77	126,403,691.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8,973,306.23	31,636,019.44	129,108,571.99	1,500,753.68
2、失业保险费	13,996,313.03	1,494,245.74	9,934,709.77	5,555,849.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2,969,619.26	33,130,265.18	139,043,281.76	7,056,60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不低于社平工资（或基本工资）的28%、2%（或1.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854,866.96	40,034,368.3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3,078,473.11	8,535,841.35
个人所得税	3,787,709.96	4,196,223.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4,806.66	1,723,074.52
房产税	606,505.58	670,939.58
土地使用税	516,484.68	710,934.36
教育费附加	740,158.02	1,242,441.53
境外项目 VAT 及其他税	9,465,832.94	12,385,219.00
合计	61,144,837.91	69,499,042.10

其他说明：

无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99,301.55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11,001.17	269,659.4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合计	211,001.17	1,368,960.9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9,125,730.19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计	9,125,730.19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1)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2016年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本期分配现金股利9,125,730.19元（含税），截止2017年6月30日尚未支付。

(2) 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已对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实施。详情请见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在上交所网站上披露的“2017-068”号公告。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39,759,567.67	333,862,226.28
1年以上	316,846,477.65	306,858,807.90
合计	556,606,045.32	640,721,034.1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未支付的保证金及工程欠款，未偿还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业主欠付工程款，导致资金不到位而未及时支付，以及部分保证金未到期。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469,955.18	68,748,055.2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032,508.67	11,277,743.03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2,327,773.10	2,489,850.84
合计	907,830,236.95	82,515,649.0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待转销项税额	143,139,922.42	101,638,389.35
合计	143,139,922.42	101,638,389.3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74,500,000.00	288,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437,462,703.53	1,877,297,415.02
信用借款	192,5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469,955.18	-68,748,055.20
合计	2,003,992,748.35	2,096,549,359.8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 274,500,000.00 元，其中：154,500,000.00 元借款以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 BT 项目全部权益和收益作为质押，同时由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黑龙江省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为本公司提供保证；另 120,000,000.00 元借款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以建设七台河至密山公路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作为质押，质押权利价值为 545,200,000.74 元，同时由本公司为其提供保证。

保证借款 2,437,462,703.53 元，其中：695,000,000.00 元借款由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197,000,000.00 元借款由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9,512,703.53 元借款由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318,450,000.00 元借款由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共同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另 1,217,500,000.00 元借款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取得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

信用借款 192,500,0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34.1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为执行《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 PPP 项目合同》、《西藏日喀则机场至日喀则市专用公路新改建工程》工程施工合同、《遂宁市河东新区海绵城市建设五彩缤纷北路景观带 PPP 项目合同》、《赤峰商贸物流城洪恩路、兴隆东街等 6 条道路和绿化以及昭苏河堤工程 PPP 项目合同》、《西藏自治区拉萨市纳金水厂工程 EPC 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合同》、《拉萨市柳吾新区邦嘎隧道（北中组团隧道）EPC（勘察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国道鹤大公路宁安镇过境段 PPP 项目合同》、《双城区 2017 年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合同》，公司融资需求增加所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6,876,638.35	9,775,251.43
其他	13,000,000.00	48,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11,277,743.03	-5,032,508.67
合计	18,598,895.32	52,742,742.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其他项 4,800 万元，为公司执行《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省道长讷公路二龙山农场至五大连池段改扩建工程-PPP 项目合同》合同，按合同约定公司本期收到交通运输部车购税补助资金 3,500 万元，作为政府财政性建设补助资金，记入项目总成本。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按优惠政策退回或行政拨付的基建款	27,130,724.12			27,130,724.12	
黑龙江省交通厅拨入补贴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62,130,724.12			62,130,724.12	/

其他说明：

无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稳岗补贴		4,025,977.00	4,025,977.00		稳岗补贴
合计		4,025,977.00	4,025,977.00		/

注：本期取得“稳岗补贴”确认为递延收益；本期减少 402.60 万元，其中：计入本期损益 169.82 万元，其余将于一年内摊销金额 232.78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其他说明：

(1) 上述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2)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78,979,763.00 元，直接持股比例为 33.34%。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355,800.00			7,355,8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00,361,630.51			100,361,630.51
合计	107,717,430.51			107,717,430.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219,526.15	-712,738.44			-712,738.44		-10,932,264.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19,526.15	-712,738.44			-712,738.44		-10,932,264.5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278,203.30	41,766,139.05	31,008,257.81	20,036,084.54
合计	9,278,203.30	41,766,139.05	31,008,257.81	20,036,084.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本期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以本期实现的建造合同造价收入为基数，按照不低于1.5%的标准计提。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929,964.82			4,929,964.8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929,964.82			4,929,964.8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5,422,838.61	180,700,518.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6,266,340.8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5,422,838.61	174,434,177.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991,962.02	1,965,870.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9,125,730.19	6,441,691.9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22,094,017.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289,070.44	147,864,338.7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28,518,622.68	2,699,796,159.58	2,272,489,459.67	2,074,969,452.85
其他业务	79,121,424.37	78,227,167.72		
合计	3,007,640,047.05	2,778,023,327.30	2,272,489,459.67	2,074,969,452.85

注：主营业务成本中本期实际发生科研经费 4,595,546.86 元，上年同期实际发生科研经费 2,916,821.98 元。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造工程项目	2,915,142,632.24	2,684,237,649.81	2,260,854,259.14	2,058,917,659.61
公路收费收入	5,743,222.52	11,270,390.81	5,897,644.19	11,385,574.74
设计咨询收入	7,632,767.92	4,288,118.96	5,737,556.34	4,666,218.50
合计	2,928,518,622.68	2,699,796,159.58	2,272,489,459.67	2,074,969,452.85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黑龙江省内地区	1,573,154,835.86	1,442,816,248.56	1,663,541,354.22	1,505,711,359.85
黑龙江省外地区	1,243,960,171.95	1,179,022,838.21	468,489,256.89	441,105,568.19
国外	111,403,614.87	77,957,072.81	140,458,848.56	128,152,524.81
合计	2,928,518,622.68	2,699,796,159.58	2,272,489,459.67	2,074,969,452.8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西藏自治区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13,895,330.28	10.44
北安至富裕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284,191,852.14	9.45
北安至古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254,212,682.75	8.45
黑大公路宝泉至兰西段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241,375,181.67	8.03
黑大公路宝泉至拜泉明水界段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	210,290,882.58	6.99
合计	1,303,965,929.42	43.36

合同项目收入

项目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主营业务	57,606,561,422.63	42,632,100,520.50	4,271,526,605.15	44,075,408,043.33

合计	57,606,561,422.63	42,632,100,520.50	4,271,526,605.15	44,075,408,043.33
----	-------------------	-------------------	------------------	-------------------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8,328,927.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03,546.02	962,583.07
教育费附加	3,925,068.02	1,766,712.84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其他	11,411,891.20	328,658.05
合计	19,440,505.24	31,386,881.27

其他说明：

(1)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2) 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 38.06%，主要原因为依据《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要求，公司建造工程项目营业收入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征收增值税，使本期营业税减少所致。

(3) 其他本期发生额主要为公司境外项目应缴纳的 VAT 税及相关附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2,717,546.82	1,865,091.05
业务招待费	152,566.71	172,036.38
折旧费		4,175.57
公证费	43,200.00	55,509.00
招待费	50,101.63	174,346.37
差旅费	1,217,070.49	1,244,481.51
固定资产使用费	34,956.75	4,176.32
办公费	523,830.39	1,050,343.77
工具使用费	52,325.13	45,229.04
投标费用	1,288,704.20	1,107,895.61
劳动保险	88,778.87	66,485.29
住房公积金	26,932.72	20,231.00

招标代理费	800,408.00	638,447.48
其他费用	2,889,946.08	1,529,771.91
合计	9,886,367.79	7,978,220.30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23.92%，主要原因为职工人数增加及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加之积极拓展西藏、新疆等省外业务使投标费用及其他费用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及附加	46,853,504.48	40,965,477.84
工会经费	930,852.11	737,707.42
教育经费	532,215.35	410,194.92
低值易耗品摊销	571,022.73	345,457.83
物料消耗	365,383.75	1,505,540.09
办公费	6,297,960.98	6,317,055.45
差旅费	7,856,942.47	3,660,567.00
董事会费	102,000.00	170,721.0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164,067.39	542,450.00
咨询费（含顾问费）	502,755.95	703,075.35
诉讼费	20,747.50	572,697.00
业务招待费	1,770,848.76	1,718,131.62
交通费	325,394.41	1,128,767.28
租赁费	29,126.20	937,078.00
包烧费	16,000.00	132,945.65
车辆使用费	1,382,596.13	1,960,829.41
工具使用费	677,823.43	210,926.37
误餐费	172,042.44	699,941.00
物业管理费	88,492.35	16,899.84
劳动保险	23,109,843.26	17,562,054.54
住房公积金	4,274,572.86	1,764,526.03
财产保险费	85,896.27	58,304.02
独立董事津贴	71,660.00	66,660.00
无形资产摊销	411,249.73	222,276.85
各项税费（含防洪保安）	378.02	944,074.01
垃圾处理费	45,972.76	9,625.50
固定资产维护费	101,953.98	1,036,326.18
固定资产使用费（折旧）	3,681,281.69	3,896,895.47
其他费用	6,787,534.62	6,739,260.84
劳动保护费	683,868.46	405,298.21

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费	877,661.90	197,115.00
科学研究及开发费	1,488,113.44	813,773.54
合计	112,279,763.42	96,452,653.26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6.41%，主要原因为职工人数增加及职工社会保险缴费基数提高所致。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7,308,844.41	52,581,182.64
减：利息收入	-9,394,313.28	-10,745,891.10
汇兑损失	48,321.47	1,884.35
减：汇兑收益	-52,919.10	-2,100,509.71
金融机构手续费	958,777.75	308,238.01
融资租赁利息支出	356,339.76	5,944,492.42
银行财务咨询费		1,417,500.00
其他	1,384,798.34	1,974,468.52
合计	60,609,849.35	49,381,365.13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76,732.26	6,312,819.21
二、存货跌价损失		8.6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676,732.26	6,312,827.89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降低 73.44%，主要原因是由于已按单项认定法全额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印度喜马拉雅邦跳格至柔柔道路加固加宽工程 A5 标段质保金 2,756,369.18 元本期收回影响所致。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44,348.23	1,756,587.71	1,244,348.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44,348.23	1,756,587.71	1,244,348.2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698,203.90		1,698,203.90
罚没利得	13,844.26		13,844.26
其他	54,297.25	22,711.58	54,297.25
合计	3,010,693.64	1,779,299.29	3,010,693.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98,203.9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98,203.9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69.21%，主要是由于公司之子公司取得“稳岗补贴”政府补助影响所致。

(2) 依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76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用人单位稳定岗位的实施意见》（黑人社发〔2015〕42号）规定，在我省范围内参加失业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的；主动履行社会责任，承诺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对本地经济发展、吸纳就业、稳定岗位做出贡献的用人单位，可以申请失业保险基金给予稳定岗位补贴（以下简称“稳岗补贴”）。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5,043.52	516,217.58	665,043.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5,043.52	516,217.58	665,043.5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4,766.08		14,766.08
其他	358,559.38	475,229.59	358,559.38
合计	1,038,368.98	991,447.17	1,038,368.9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021,531.14	7,564,297.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5,009.87	-1,401,185.11
合计	14,486,521.27	6,163,112.0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0,695,826.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73,956.5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8,577.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94,876.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56,265.44
所得税费用	14,486,521.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272,810.96	553,035.98
收到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228,247,828.96	163,986,003.82
收到其他往来款	53,616,474.84	21,207,174.23
收到罚没利得及其他利得	68,141.51	22,711.58
收到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款		40,000,000.00
收到其他政府补助	4,025,977.00	
五大连池车购税补贴	35,000,000.00	
七密公路运营补贴	23,000,000.00	
合计	345,231,233.27	225,768,925.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手续费	958,777.75	306,567.84
支付的办公费、租金、差旅费等管理、销售费用	39,822,147.52	34,748,325.97
支付投标保证金、银行票据保证金	316,900,841.43	181,253,145.50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9,991,742.76	18,467,538.30

支付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款	719,185.13	74,217,997.20
合计	368,392,694.59	308,993,574.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支付的租金及服务费	9,819,463.55	45,287,254.21
支付银行融资手续费	1,384,798.34	647,500.00
银行财务咨询费		1,417,500.00
其他	75.13	
合计	11,204,337.02	47,352,254.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其他”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本期注销，支付少数股东款项。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209,305.08	632,799.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76,732.26	6,312,827.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435,450.79	19,013,224.68
无形资产摊销	10,375,690.07	10,323,886.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1,02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	-838,181.69	-1,240,370.13

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876.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665,184.17	59,945,059.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5,009.87	-1,543,99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1,566,917.39	-916,779,729.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3,897,791.68	-208,537,521.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9,419,169.06	315,253,329.30
其他	5,857,088.06	-989,46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7,577,712.76	-717,609,952.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64,501,295.28	528,961,786.6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985,754,057.62	942,120,339.6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8,747,237.66	-413,158,553.0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64,501,295.28	985,754,057.62
其中: 库存现金	7,023,859.40	3,709,180.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57,477,435.88	982,044,876.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4,501,295.28	985,754,057.6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680,928.32	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保证金存款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899,277.05	银行贷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合计	110,580,205.37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6,800,376.02	6.7744	46,068,467.29
欧元	54.39	7.7496	421.53
西非法郎	636,743.46	0.0118	7,526.93
加纳新塞地	1,252,294.91	1.5527	1,944,475.87
纳币	12,228,477.94	0.5196	6,353,878.67

蒙图	110,687,471.91	0.0028	315,223.19
塔卡	215,841,002.23	0.0841	18,158,703.52
埃塞比尔	750,168.14	0.2919	218,944.0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160,113.54	6.7744	41,731,073.16
欧元	10,371.11	7.7496	80,371.95
卢比	13,839,072.05	0.1046	1,448,120.50
纳币	8,067,973.00	0.5196	4,192,093.40
塔卡	86,774,086.30	0.0841	7,300,303.88
预付账款			
美元	362,273.08	6.7744	2,454,182.75
塔卡	113,825,400.33	0.0841	9,576,130.93
其他应收款			
美元	1,271,005.18	6.7744	8,610,297.49
卢比	10,829,783.00	0.1046	1,133,228.49
加纳新赛地	146,110.75	1.5527	226,870.54
纳币	28,720,247.95	0.5196	14,922,950.52
蒙图	71,186,664.87	0.0028	202,730.15
塔卡	818,259.36	0.0841	68,840.16
埃塞比尔	13,724,754.62	0.2919	4,005,707.21
应付账款			
美元	4,918,449.81	6.7744	33,319,546.40
卢比	57,408,095.31	0.1046	6,007,183.09
加纳新赛地	5,181,741.33	1.5527	8,045,845.22
纳币	2,300,012.38	0.5196	1,195,079.20
蒙图	5,752,787,725.38	0.0028	16,383,174.02
塔卡	349,154,263.88	0.0841	29,374,348.22
埃塞比尔	12,102,821.91	0.2919	3,532,329.89
预收账款			
美元	13,144,478.43	6.7744	89,045,954.68
塔卡	287,788,727.80	0.0841	24,211,665.67
埃塞比尔	50,690,593.67	0.2919	14,794,557.88
其他应付款			
美元	631,964.44	6.7744	4,281,179.90
卢比	11,245,419.63	0.1046	1,176,720.71
西非法郎	15,000,000.00	0.0118	177,314.75
纳币	167,221.14	0.5196	86,887.58
蒙图	349,716,025.47	0.0028	995,944.71
塔卡	70,733,844.88	0.0841	5,950,838.37
埃塞比尔	4,039,264.18	0.2919	1,178,899.7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4,025,977.00	递延收益	1,698,203.90
运营资金补贴	3,0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0
合计	7,025,977.00		4,698,203.9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黑龙江龙建城镇建设有限公司、龙建路桥新疆有限公司；

公司本期与宁安市通惠路桥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宁安市龙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 3,6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51%，已实缴出资 1,482 万元。

公司本期与双城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哈尔滨龙双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 7,754 万元并已实缴，占注册资本 99.9999987%。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已于本期注销并收回投资。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龙建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已于本期更名为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59.47		设立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65		设立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65		设立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企业合并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99.58		设立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安达市	黑龙江省安达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LONGJIANROADANDBRIDGEOVERSEASPLC	埃塞俄比亚	埃塞俄比亚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商业	100		设立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设立
蒙古LJ路桥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蒙古	蒙古	建筑业	100		设立
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商业	70		设立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企业合并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		企业合并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建筑业	100		设立
七台河龙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	黑龙江省七	工业	51		设立

任公司	七台河市	台河市				
黑龙江省有龙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软件开发	51		设立
赤峰龙耀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内蒙古赤峰	内蒙古赤峰	建筑业	100		设立
黑龙江省盛世新宇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商业	100		设立
遂宁市龙兴建设有限公司	四川省遂宁市	四川省遂宁市	建筑业	83.70		设立
五大连池龙腾公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	黑龙江省五大连池市	建筑业	51.00		设立
山东龙郛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省郛城县	山东省郛城县	建筑业	90.00		设立
宁安市龙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建筑业	51.00		设立
哈尔滨龙双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双城市	黑龙江省双城市	建筑业	99.999 9987		设立
黑龙江龙建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龙建路桥新疆有限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	新疆乌鲁木齐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0.53	34,178.62		6,558,420.5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0.42	-167,632.86		896,970.47

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33,385,094.32	104,804,961.52	438,190,055.84	421,877,466.37		421,877,466.37	423,608,193.85	113,917,249.62	537,525,443.47	521,297,183.19		521,297,183.19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805,155,946.81	88,705,777.75	893,861,724.56	598,661,888.94	90,713,062.27	689,374,951.21	843,527,852.64	78,864,405.74	922,392,258.38	717,044,091.48		717,044,091.4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6,924,491.02	84,329.19	84,329.19	-2,866,721.46	7,867,131.18	-582,207.82	-582,207.82	-40,822,422.1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71,327,567.46	-328,691.88	-328,691.88	-93,363,204.17	279,839,543.66	3,373,482.09	3,373,482.09	-82,843,076.4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拉萨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简称“拉萨城市建设公司”）、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简称“龙建一公司”）签订《增资协议》，拉萨城市建设公司对龙建一公司增资 1,321,868,300 元（实收资本 849,000,000 元、资本公积 472,868,300 元）。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龙建一公司累计收到拉萨城市建设公司实缴出资 1,000,000 元（实收资本 640,000 元、资本公积 360,000 元），本公司占龙建一公司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99.58%。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性、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等外币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的部分境外项目以外币进行物资采购和工程结算之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等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3,067,641.09	37,020,927.92
应收账款	54,751,962.89	61,911,947.23
预付账款	12,030,313.68	6,992,109.18
其他应收款	29,170,624.56	19,771,877.15
应付账款	97,857,506.04	79,195,599.93
预收账款	128,052,178.23	93,497,516.41
其他应付款	13,847,785.76	14,128,820.05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分，满足公司基建项目及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的带息债务均为短期借款、长期借款，2017 年 6 月 30 日金额合计为 4,901,152,703.53 元，均为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如利率上升或下降在可预期的范围内，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2017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本公司从事公路、桥梁建设施工业务，与之交易的第三方通常为各地方政府、交通及市政部门，通常其信誉良好。本公司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及应收款项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通常仅与各地方政府部门及其他信誉良好的第三方合作，不存在较大的坏账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18.87%，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260,000,000.00	33.34	33.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路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0,421,640.48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水泥	1,896,607.8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00,000.00
黑龙江省路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	57,07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3-30	2019-03-29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11-03	2019-11-02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3-10	2019-03-09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07-28	2019-07-27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3-29	2019-03-28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3-29	2019-03-28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9,700,000.00	2017-11-17	2019-11-16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3-03	2019-03-02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03-09	2019-03-08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6-30	2019-06-29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9,990,000.00	2017-12-06	2019-12-05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3-10	2019-03-09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9-30	2017-09-29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47,500,000.00	2018-09-09	2020-09-08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8-03-02	2020-03-01	否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8-06-30	2020-06-30	否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190,000,000.00	2018-12-05	2020-12-05	否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08-01-01	2020-12-31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8-26	2019-08-25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08-26	2019-08-25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03-02	2020-03-01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02-26	2020-02-25	否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02-22	2020-02-21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04-04	2020-04-03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03-12	2020-03-11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06-12	2020-06-11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06-13	2020-06-12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8-04-09	2020-04-08	否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9-05-25	2021-05-24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06-29	2021-06-28	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9-03-19	2021-03-18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4-18	2019-04-17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4-20	2019-04-19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2-15	2019-12-14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12-23	2019-12-22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7-23	2019-07-22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7-06	2019-07-05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6-21	2019-06-20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10-25	2019-10-24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9-13	2019-09-12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10-11	2019-10-10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4-15	2019-04-14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3-01	2019-02-28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7-08-31	2019-08-30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7-05-26	2019-05-25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06-02	2019-06-01	否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4,317.05	2018-08-30	2020-08-29	否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1,403,644.84	2018-12-28	2020-12-27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2018-04-10	2020-04-09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21-08-26	2023-08-25	否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12-20	2020-12-19	否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17,000,000.00	2019-11-20	2021-11-19	否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7-06-02	2019-06-01	否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65,550,000.00	2020-04-15	2022-04-14	否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52,900,000.00	2020-04-15	2022-04-14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2-22	2020-02-21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8-04-20	2020-04-19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01-17	2020-01-16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11-09	2019-11-08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7-08-31	2019-08-30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4-04	2020-04-03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8-04-26	2020-04-25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1-07	2020-01-06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3-02	2020-03-01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1-19	2020-01-18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04-17	2020-04-16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04-24	2020-04-23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04-24	2020-04-23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8-04-24	2020-04-23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018-04-24	2020-04-23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11-12	2019-11-11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06-08	2021-06-07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9-06-08	2021-06-07	否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19-05-17	2021-05-1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50,371,700.00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房产	19,001,9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7.79	79.9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106,741.79	
	合计			106,741.7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587.72	2,587.72
	黑龙江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12,500.00	112,500.00

	合计	115,087.72	115,087.72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167,478.07	7,273,439.28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19,185.13
	合计	27,167,478.07	15,992,624.41
预收账款	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	10,547,874.24	
	合计	10,547,874.24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半年度报告“第五节（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进展情况

公司与遂宁市河东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省园艺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遂宁市龙兴建设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00,000,000.00 元、截止本期末实缴 20,000,000.00 元。其中：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67,4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83.70%，本期实缴 18,000,000.00 元；遂宁市河东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20,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10.00%，本期实缴 0 元；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9,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4.50%，本期实缴 0 元；江西省园艺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3,6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1.8%，本期实缴 0 元。

十三、股份支付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2013年8月，公司与郭红签订《工程劳务协作》合同，由其协助完成商登高速第一合同段K3+138、K8+500段的路基土石方工程。合同价款2,905万元，公司支付了2,700万元。但因施工过程中涉及有关变更事项，所以郭红要求再行支付工程款4,176.91万元。经一审两次开庭，就原告郭红第一次提出的鉴定申请，因证据材料不足，已经由鉴定机构退回。现其提出重新鉴定，首选鉴定机构亦以相同理由退回。案件现处于等待法院决定是否再次委托备选机构进行鉴定的状态。根据目前状况判断，原告无充分证据证明该项事实确已发生，且其鉴定申请因证据不足已被两次退回，人民法院予以认定的可能性较低。

②2012年3月，公司与澧县力康建筑劳务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澧县力康公司”）签订《工程劳务施工合同》，随后澧县力康公司进场施工，在施工过程中澧县力康公司所负责施工的部分多次受到业主、监理等的批评，严重影响公司的项目质量、进度情况。后因澧县力康公司无力继续施工，于2013年4月与公司签订了退场协议。但澧县力康公司对公司超付工程款一直不予退还，公司于2016年5月在哈尔滨南岗区人民法院起诉澧县力康公司。2016年7月，哈尔滨南岗区人民法院将本案移送至贵州织金县人民法院审理。2016年11月，一审开庭。2017年1月织金县法院判决驳回公司的诉讼请求。公司上诉后，2017年6月贵州省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原判，发回原审法院重审。2017年6月，公司收到织金县人民法院案件受理通知书，目前一审尚未判决。

③2016年5月5日，公司就其与青岛青龙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向青岛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被申请人赔偿因人工费上涨等各类损失；承担本案的仲裁费用。2017年5月10日，公司收到青岛仲裁委员会仲裁案件受理通知书，决定受理公司提交的与青岛青龙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关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的仲裁申请，该案目前尚未开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125,730.1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125,730.19

于2017年4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召开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17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125,730.19元（含税）。

于2017年6月9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2017年7月24日完成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工作。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382,916.29	2.27	20,382,916.29	100.00		20,252,679.28	2.33	20,252,679.28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6,630,564.96	97.73	14,681,706.97	1.67	861,948,857.99	847,936,278.81	97.67	13,061,983.70	1.54	834,874,295.11
其中： 组合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0,242,077.46	97.02	14,681,706.97	1.69	855,560,370.49	847,936,278.81	97.67	13,061,983.70	1.54	834,874,295.11
组合2：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6,388,487.50	0.71			6,388,487.5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97,013,481.25	/	35,064,623.26	/	861,948,857.99	868,188,958.09	/	33,314,662.98	/	834,874,295.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20,382,916.29	20,382,916.29	100.00	5年以上已无法收回
合计	20,382,916.29	20,382,916.2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368,011,149.76	3,680,111.52	1.0
1至2年	201,893,234.38	3,028,398.51	1.5
2至3年	167,228,693.36	3,344,573.87	2.0
3至4年	32,818,396.87	984,551.91	3.0
4至5年	68,522,949.98	2,055,688.50	3.0
5年以上	31,767,653.11	1,588,382.66	5.0

合计	870,242,077.46	14,681,706.97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附注“五、11 应收款项”。

账龄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20,783,677.94	4,164,800.08	1.0
1 至 2 年	214,146,703.16	3,181,133.05	1.5
2 至 3 年	108,647,292.29	2,172,945.85	2.0
3 至 4 年	83,101,541.64	2,491,630.91	3.0
4 至 5 年	520,000.00	15,600.00	3.0
5 年以上	20,737,063.78	1,035,873.81	5.0
合计	847,936,278.81	13,061,983.70	

组合中，组合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往来款	6,388,487.50	
合计	6,388,487.5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49,960.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01,009,035.6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3.5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475,536.61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4,800.00	0.03	594,800.00	100.00		941,331.90	0.06	941,331.9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4,780,867.82	99.97	3,660,261.11	0.19	1,881,120,606.71	1,505,695,547.18	99.94	3,236,649.34	0.21	1,502,458,897.84
其中:										
组合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738,522.96	8.84	3,660,261.11	2.20	163,078,261.85	163,185,635.18	10.83	3,236,649.34	1.98	159,948,985.84
组合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1,718,042,344.86	91.13			1,718,042,344.86	1,342,509,912.00	89.11			1,342,509,912.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85,375,667.82	/	4,255,061.11	/	1,881,120,606.71	1,506,636,879.08	/	4,177,981.24	/	1,502,458,897.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594,800.00	594,800.00	100.00	5年以上无法收回
合计	594,800.00	594,800.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42,336,427.62	423,364.28	1.0
1 至 2 年	29,259,348.63	438,890.23	1.5
2 至 3 年	51,976,881.93	1,039,537.64	2.0
3 至 4 年	7,737,425.54	232,122.77	3.0
4 至 5 年	12,253,788.43	367,613.65	3.0
5 年以上	23,174,650.81	1,158,732.54	5.0
合计	166,738,522.96	3,660,261.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详见本附注“五、11 应收款项”。

账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1,271,984.37	612,719.84	1.0
1 至 2 年	53,808,028.84	807,120.44	1.5
2 至 3 年	9,894,387.57	197,887.75	2.0
3 至 4 年	14,205,024.70	426,150.74	3.0
4 至 5 年	376,995.59	11,309.87	3.0
5 年以上	23,629,214.11	1,181,460.70	5.0
合计	163,185,635.18	3,236,649.34	

组合中，组合 2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往来款	1,718,042,344.86	1,342,509,912.00
合计	1,718,042,344.86	1,342,509,912.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23,611.7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46,531.9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89,787,384.05	107,453,217.49
备用金	22,372,443.18	12,295,393.27
往来款	1,772,608,610.05	1,382,149,373.31
职工借款	379,662.54	113,516.29
代扣税金、社会保险	227,568.00	4,625,378.72
合计	1,885,375,667.82	1,506,636,879.0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90,487,026.31	1年以内(18,667,923.88元)、1至2年(371,819,102.43元)	20.7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5,173,862.61	1年以内(233,026,722.90元)、1至2年(131,936,683.93元)、2至3年(61,677.98元)、3-4年(148,777.80元)	19.37	
蒙古LJ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232,667,317.41	1年以内(162,094,916.66元)、1至2年(70,572,400.75元)	12.3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215,541,782.75	1年以内	11.43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5,456,509.78	1年以内(2,329,864.80元)、1至2年(30,629,139.64元)、2至3年(132,497,505.34元)	8.78	
合计	/	1,369,326,498.86	/	72.6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对子公司投资	2,047,686,021.89		1,828,528,152.0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047,686,021.89		1,828,528,152.0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伊哈公路有限公司	6,390,435.15			6,390,435.15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59,417,200.00			59,417,200.00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82,522,395.95			82,522,395.95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158,787.43			100,158,787.4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71,096,742.09			171,096,742.09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20,976,024.62			120,976,024.6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50,013,162.75			50,013,162.7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21,235,502.53			221,235,502.5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210,102,926.16			210,102,926.1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258.89			110,000,258.89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4,733,492.91			4,733,492.91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130.19		2,130.19			
LONGJIANROADANDBRIDGEOVERSEASPLC	3,483,793.80			3,483,793.80		
蒙古LJ路桥外商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97,750,000.00			197,750,000.00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21,294,872.21			121,294,872.21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200,100,000.00			200,100,000.00		
齐齐哈尔东北沃野生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98,300.00			10,198,300.00		
七台河龙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0,200,000.00		25,500,000.00		
黑龙江盛世新宇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赤峰龙耀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遂宁市龙兴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000,000.00		20,000,000.00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4,752,127.40			44,752,127.40		
山东龙郓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1,800,000.00		91,800,000.00		
宁安市龙安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4,820,000.00		14,820,000.00		
哈尔滨龙双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77,540,000.00		77,540,000.00		
黑龙江龙建城镇建设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1,828,528,152.08	219,160,000.00	2,130.19	2,047,686,021.8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7,328,905.87	1,358,312,106.79	570,878,527.67	524,710,990.11
其他业务	51,067.96			
合计	1,427,379,973.83	1,358,312,106.79	570,878,527.67	524,710,990.11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工程项目	1,427,328,905.87	1,358,312,106.79	570,878,527.67	524,710,990.11
合计	1,427,328,905.87	1,358,312,106.79	570,878,527.67	524,710,990.11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龙江省内地区	645,761,273.65	606,263,954.48	349,651,533.04	332,926,568.50
黑龙江省外地区	729,939,473.81	709,692,509.37	221,226,994.63	191,784,421.61
国外	51,628,158.41	42,355,642.94		
合计	1,427,328,905.87	1,358,312,106.79	570,878,527.67	524,710,990.11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129,437,545.65	9.07
北安至富裕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128,568,465.21	9.01

北安至古城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125,977,778.75	8.83
黑大公路宝泉至兰西段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123,127,316.98	8.63
河南省尧栾西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103,831,387.39	7.27
合计	610,942,493.98	42.8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7,276.2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5.4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145.40	967,276.2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9,304.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8,203.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56,369.1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5,183.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5.40	
所得税影响额	-438,311.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9,845.17	
合计	3,850,391.5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运营资金补贴	3,000,000.00	七台河市交通局 2011 年 11 月 12 日[2011 年第 9 次]会议纪要、2015 年 12 月 19 日七台河市交通局【2015】67 号文件，弥补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简称七密公司）费不足；因补助款性质与七密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公司可持续取得该项补助。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51	0.0354	0.03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59	0.0282	0.028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决议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确认意见
	监事会对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董事长：尚云龙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8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